

会议议定，原则同意旗财政局（国资委）提交的处置相关房产事宜，对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及海南省陵水县涉及的2套房产进行公开拍卖。

会议要求，旗财政局要严格按照处置程序，规范做好评估、公告、拍卖等各环节工作，确保旗纪委监委移交涉案房产处置合法合规。

主 持：旗委副书记、政府旗长杨颖新。

出 席：旗委常委、政府副旗长邱林、付科，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尤建庆，旗人民政府副旗长段志强、冯春花，旗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王双喜。

请 假：旗人民政府副旗长、公安局局长徐浩波，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张志勇。

邀请列席：旗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关平，旗政协副主席张世富，上海庙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贾向兵。

列 席：

全程列席：旗纪委常委、监委委员王娟，旗财政局局长思宝东，旗审计局局长热德那，旗统计局党组书记、副局长张景，旗市场监管局局长孙树元，旗法律服务中心主任燕世荣，旗发改委副主任王秀梅。

议题列席：旗财政局副局长、国资委主任谢建军。

主送：旗财政局（国资委）。

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6月27日印发
